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 (028) 85560449
传真: (028) 85560449
邮编: 610041
电邮: schxzhb@hxcpa.com.cn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 (2022) 第 0678 号

目录:

- 1、鉴证报告正文
- 2、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川华信专（2022）第 0678 号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后附的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纸业”）董事会编制的截止2022年9月30日的《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宜宾纸业申请非公开发行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宜宾纸业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宜宾纸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截止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宜宾纸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宜宾纸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



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宜宾纸业董事会编制的截止2022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宜宾纸业截止2022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附件：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2022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在截止2022年9月30日的近4年内，本公司于2018年10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4月2日，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新设合并，新设公司名称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将这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存放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数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08号）核准，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发行21,06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8.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9,290,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978,718.0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6,311,882.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30日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30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19）13号《验资报告》。

2、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存放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存放于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8111001013500543503）、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24301201000007057）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6510000010120100741509）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2022年9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

截止2022年9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66,311,882.00元已全部使用完毕，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不存在差异。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支付项目建设款，不存在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临时闲置资金情况。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整体搬迁技改项目的实施，系公司为降低产品固定成本、提高运行的经济性和稳定性、提高企业整体经济效益，但各产线作为整体生产单位一部分，因此较难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募投项目整体搬迁技改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详见本报告附表 2。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十、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6,311,88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66,311,882.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置换以前年度已使用的金额: 265,000,000.00			
		2019 年: 66,357,554.24			
		2020 年: 18,819,497.36			
		2021 年: 16,134,830.4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整体搬迁技改项目	366,311,882.00	366,311,882.00	366,311,882.00	2020 年 8 月
	合计	366,311,882.00	366,311,882.00	366,311,882.00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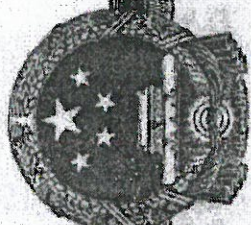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收益	最近三年实现的收益 (注 1)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 效益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未审计)	
1	整体搬迁技改项目	97.01%	整体搬迁技改项目全部完成后, 预计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 7.03%	1,235.29	-9,956.46	2,832.42	2,731.22	-3,157.53 否 (注 2)

注 1: 由于募投项目为整体搬迁技改, 所涉及范围为建设年产 25 万吨食品包装原纸生产线、年产 15 万吨竹浆生产线和年产 10 万吨/年生活用纸生产线, 各产线无法单独计算其实现的收益, 故此处填制为公司整体实现的收益。

注 2: 整体搬迁技改项目未能实现预期效益, 原因系项目部分产线于 2020 年 8 月陆续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同时受疫情和市场综合影响, 纸品销售未能达到预计的价格和销量。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07月27日



证书序号: 000317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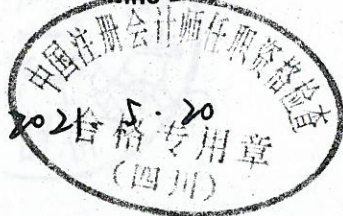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姓名	刘均
Full name	刘均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17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0月17日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2501681017091
Identity card No.	5125016810170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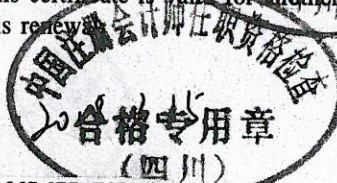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14026624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11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罗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12-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51070419881218182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3190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5

月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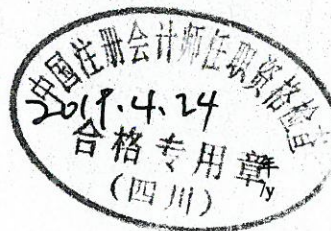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合格者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2018四川



月

日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向勇志 男 1991-01-21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1302119910121105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3002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6 月 28 日

